

---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重大风险提示

### （一）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水务行业属于市政公用行业，对经济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公司服务对象主要为企业用户，因工业用水消费的低价格敏感性，企业用户用水量与经济周期呈正相关：在经济上升期，企业用水量随企业经营扩张相应增加；在经济下降期，企业用水量相应下降。从长期看，随着公司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带来的服务人口较快增长，公司供水总量将呈稳步上升趋势，但并不能排除因短期经济剧烈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之一水利施工属完全竞争行业，业务开展面临着山东省内乃至全国范围内各大施工企业的竞争压力。激烈的竞争将会给公司运营和扩张带来一定的阻力，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三）经营多元化的风险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发展，根植于水利业务（聚焦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现代农业（聚焦设施农业）、清洁能源（聚焦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三大主业板块。多元化经营有利于发行人分散板块风险，但也会增加管理成本及管理风险。发行人各子公司围绕三大主业，深入不同细分领域精耕细作，实现闭环管理，最大程度上控制经营多元化风险。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水发集团	指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末
水利厅	指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污水处理	指	为使污水达到排水某一水体或再次使用的水质要求对其进行净化的过程。污水处理被广泛应用于建筑、农业，交通、能源、石化、环保、城市景观、医疗、餐饮等各个领域，也越来越多地走进寻常百姓的日常生活。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水发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uifa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刘志国
注册资本（万元）	581,685.08
实缴资本（万元）	581,685.08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0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sdsf.com.cn/">http://www.sdsf.com.cn/</a>
电子信箱	sfyyglb@sdsf.com.cn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志国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书记、董事长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电话	0531-80876082
传真	0531-80876088
电子信箱	zijin@sdsf.com.cn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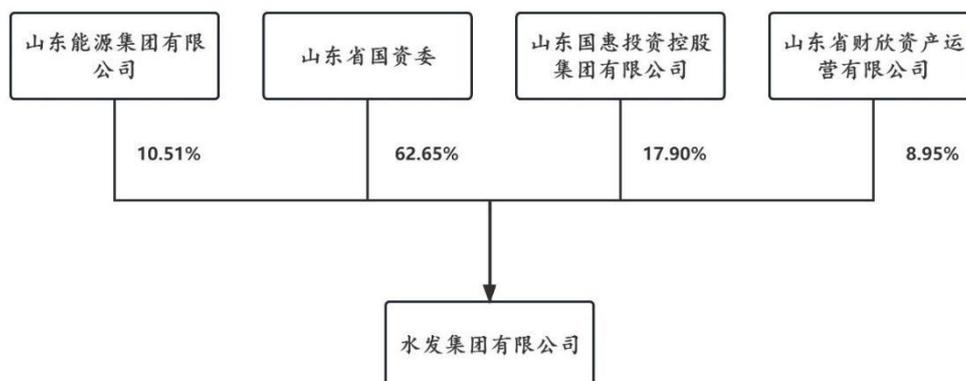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直接持股 62.65%，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直接持股 62.65%，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肖军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离任	2023-03	2023-07-28
董事	安中涛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任职	2023-03	2023-07-28
董事	李伟	董事	离任	2023-07	2023-07-28
董事	李占辰	外部董事	离任	2023-08	尚未完成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1.43%。

##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志国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志国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安中涛，张春生，王在新，苏群，王益民，闫芳阶，裘建兵

发行人的监事：王忠华

发行人的总经理：安中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振清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庆启，王晓川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从事水资源开发利用、供排水、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城市防洪、垃圾（固废污泥）处理处置及生物质综合利用、污水处理工程以及水利相关的水土资源综合利用等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工程施工、经营管理、设计咨询、招标代理；物流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医养项目、水利发电项目投资运营；旅游开发；农业种植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新能源开发与利用；涉水产品及设备加工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分别为水务环境、农林生产加工及贸易、清洁能源生产及供应。

发行人水务环境板块分为水利施工，供水调水，施工设计、咨询监理和招标，水管材及设备制造，污水处理五个子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板块。发行人水利施工业务主要由水利建设集团和水发设计集团等子公司负责运营；供水调水业务主要由水发众兴集团、水发水务集团、天源水务集团、鲁控水务集团、水发公用集团等子公司负责运营；施工设计、咨询监理、招标业务工程咨询监理业务主要由山东调水工程有限公司、水发技术集团及水发设计集团等子公司负责运营；水管材及设备制造业务主要由水发水务集团和水发

上善集团负责运营。

发行人农林生产加工及贸易已初步形成循环产业链，收入增长迅速。公司现代农业由水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水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水发浩海集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负责，主要从事高效高端农业开发和专业农业生产服务，目前已初步形成集种植基地建设、农副产品加工、农业金融服务、农业信息科技服务、农业咨询服务、品牌推广为一体的循环产业链。

近年来，公司在立足于水务业务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领域。通过并购方式先后进入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城市燃气业务、生物质热电联产和水力发电等领域。清洁能源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水力发电、能源施工、生物质发电、城市天然气（燃气）和其他业务等。其他业务主要包含绿色节能建筑、供热、热电联产、电气设备和新材料制造等。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 （1）行业状况

水务行业是指由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等构成的产业链。我国是一个人口大国，拥有较大的用水需求，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建设完善安全的供水体系，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当前，我国的城市供水发展迅速。“十三五”期间，我国加大水利投资力度，骨干水网加快形成，供水保障、防洪减灾能力显著提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十三五”期间，我国有力推进重大节水供水工程建设，这些工程包括江河湖泊治理骨干工程、重大引调水工程、大型灌区以及重大农业节水工程等。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通水以来，共有 395 亿立方米的长江水一路北上，受益人口超 1.2 亿；广西大藤峡一期工程已于 2020 年通水运行，显著提升了粤港澳大湾区的供水保障能力；云南滇中引水工程施工进展顺利，狮子山隧道攻克多项世界级技术挑战，为金沙江干流引水至滇中提前一年通水创造了条件。截至“十三五”末，国家确定的 172 项重大水利工程累计开工 149 项，为稳投资、保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中 36 项工程已经建成并发挥效益。

从定价情况来看，我国水价仍然由各地物价局决定，但是自来水价格正在逐步实现市场化调整。伴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供水成本的不断提升，我国自来水价格也不断上涨。水价上涨的预期是明确的，但考虑到供水对于居民生活影响加大，水价的调整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考虑到近年来通胀压力较大，水价上调步伐可能放缓。供水行业对于水价变动十分敏感，长期来看，水务行业将受益于自来水价格上调和水价的市场化改革。

### （2）行业特点

#### 1) 垄断性强

水务行业除了自来水厂的工程建设以外，水务行业其他的各个环节都具有典型的自然垄断性质。水务行业是资本高度密集的行业，自来水管网等固定资产生命周期很长，给水处理设施的使用年限至少为 25 年，输配水管线管网的年限一般都是 50 年甚至更长，通常认为进行重复建设是不符合经济效率原则的，因而只有一家企业在一定的区域内进行垄断性经营。

#### 2) 地域局限性

自来水不像其他商品可以远距离运输并在各地市场上流通，水务市场具有区域性，水务公司只能在供排水管网覆盖的范围内提供产品或服务，所以在某个地区范围内一般形成相对独立的区域性市场。

#### 3) 长期发展相对稳定

从我国的用水结构来看，近几年变动不大，农业、工业和生活用水三者合计占比在 95% 左右。长期来看，随着用水效率的不断提高，工业用水的增速将放缓，居民用水将伴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呈现出逐年稳定增长的趋势。

由于供水行业需求弹性相对较小，而且产品价格受政府统一控制，因此，在未来若干年内，随着我国用水量的逐年上升，供水行业也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的发展。

我国水价制度经历了公益性无偿供水、政策性低价供水、按成本核算计收水费、按商品价格管理四个阶段。总体来看，水价改革呈现价格不断上涨、价格分类不断简化、逐渐推行阶梯式水价等特征。水价与成本长期倒挂使得行业内企业盈利状况普遍不佳，另一方面，水价偏低造成居民节水意识缺乏，资源严重浪费。《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一方面再次提出要减少政府对价格形成的干预，全面放开竞争性领域商品和服务价格，完善水价形成机制，全面推行居民阶梯水价、电价；另一方面提出要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全民节水行动计划。坚持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对水资源短缺地区实行更严格的产业准入、取用水定额控制。加快农业、工业、城镇节水改造，扎实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开展节水综合改造示范。加强重点用水单位监管，鼓励一水多用、优水优用、分质利用。建立水效标识制度，推广节水技术和产品。加快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等工程。用水总量控制在 6700 亿立方米以内。《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同样提出要进一步推进水价综合改革。

#### 4) 市场化水平低、行业盈利低微

在我国，水务企业大多具有事业单位性质，水务行业特别是供水行业采取的是地方政府独家垄断经营的方式，行政色彩相对浓厚，供水企业的商业运作与管理创新受到较大的限制。

由于水务行业市场化程度不高，水不被真正的视为商品，供水水价低于供水成本，造成供水管理单位长期亏损。城市水价构成中，主要只考虑了净水成本补偿，而对供排水管网建设和污水处理成本补偿不足。水价没有建立根据市场供求和成本变化及时调整的机制，供水价格普遍偏低，亏损较为严重。

由于以上原因，水务企业在经营方式上形成了“低水价+亏损+财政补贴”的模式，从而造成了行业经营效率不高、盈利能力低微的局面。

#### 5) 国内水务企业技术水平差距不大，但与国际水平相比仍有差距

目前，国内大型水务企业的技术水平相差不大，不同的企业会根据自身的技术实力对通用技术进行改良，以适应项目的要求，但总体相差不大，各企业采用的技术水平处于同一层次。

### (3) 行业整体发展情况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污水处理方面，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全国同期需要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建、改建、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全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力争达到 30%；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以上。截至 2022 年末，中国共有城市 684 个，基本上每个城市都拥有自己的自来水公司，共有水厂 3,227 家，各自来水公司的供水能力普遍比较小，所占份额也以当地需水量为限。中国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的特性，将为各类水务投资公司的购并发展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机遇。此外，水价形成机制的合理化改革，水务项目运营的改善、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通过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与设备运营的优化降低运营成本，都将给专业化的投资运营商带来较大的投资收益和管理收益，水务行业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 (4) 水务行业未来发展前景

##### 1) 改善城市供水管网建设，着力降低漏损率

经过加工处理的水在管网传输过程中往往会发生漏损，在中国这一指标平均为 20%左右，在发达国家可以降低到 8%以内。漏损意味着大量宝贵的水资源的浪费，尤其在中国整体水资源短缺的情况下，无异于巨大损失。因此，通过降低供水过程中的漏损率来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的要求紧迫，城市供水管网在建设升级改造方面仍有很大提升空间。

##### 2) 推动资本多元化和运营市场化进程，助力水务行业长远发展

我国政府明确指出“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市政公用企事业单位的改组改制，具备条

件的市政公用事业项目可以采取市场化的经营方式，向民间资本转让产权或经营权”，进一步深化市政公用事业体制改革。

积极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大力推行市政公用事业的投资主体、运营主体招标制度，建立健全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制度。因此，水务行业进一步发展的关键，就是资本来源的专业化和社会化。

### 3) 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统筹区域供水

传统的供水模式通常是一个城市设一个自来水公司。这种模式在解决城市居民的供水需求、保障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曾发挥过积极作用。但是在80年代以后，随着乡镇企业的兴起，水厂数量众多，分散经营，各水厂技术力量薄弱，资金有限，无法发挥规模效应。在对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过程中，缺少统一规划，取水口与废水排放口犬牙交错。因此，镇、村水厂无论在解决水质和满足水量需求方面，都存在着其本身无法克服的困难。

加大城市供水管网的建设力度，发展城乡统筹的区域供水，扩大城镇供水的服务范围是保证水资源得到合理利用的有效方式之一，符合中国城乡一体化建设的需要。建设部近来大力推行以核心城市为中心的区域供水，充分发挥政府协调指导作用，同时运用市场配路手段，打破行政区划束缚，统筹安排，推进空间资源整合和区域基础设施的集约利用。

### 4) 加快水务行业信息化进程，促进智慧水务发展

中国的水务行业信息化发展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效。住建部在《建设事业“十一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指出，要研究推广应用信息化关键技术，推进GIS、GPS和RS集成应用技术的研发，提高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和服务的信息化水平。

北京市建立了分析管理系统或决策支持系统，尤其是水务局成立后，建立了北京水务的数据中心和指挥中心，信息链路逐步理顺，数据共享开始推进。

上海市提出了数字水务的理念，依托上海信息产业优势，顺应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趋势，以水务发展需求为导向、应用为核心，建设了覆盖全市、城乡一体的防汛自动预报决策支持系统和防汛信息服务网、水文和供排水数据采集、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系统。深圳市围绕实现水务现代化的发展目标，先后完成了多个水务信息化应用系统的建设。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现代农业	178.85	169.53	5.21	50.76	209.49	192.52	8.10	60.68
清洁能源	87.96	74.30	15.54	24.96	71.93	57.68	19.81	20.84
水利水务	49.15	37.63	23.45	13.95	26.34	22.93	12.94	7.63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文教类	8.06	7.55	6.26	2.29	16.58	14.70	11.31	4.80
地产类	11.05	10.86	1.78	3.14	8.25	7.02	14.90	2.39
港航物流类	7.95	7.71	3.06	2.26	0.48	0.30	36.66	0.14
康养类	0.14	0.13	5.71	0.04	10.90	9.86	9.56	3.16
旅游类	0.44	0.55	-25.43	0.13	0.03	0.15	-460.49	0.01
信息类	8.74	8.05	7.94	2.48	1.23	0.64	48.01	0.36
合计	352.34	316.29	10.23	100.00	345.22	305.79	11.42	100.00

##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现代农业：2023年1-6月，发行人现代农业板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了35.67%，主要系当期营业成本降幅小于营业收入所致。

（2）水利水务：2023年1-6月，发行人水利水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86.64%、64.11%及81.20%，主要系发行人进一步聚焦主业，水利水务业务有所扩大所致。

（3）文教类：2023年1-6月，发行人文教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降低了51.39%、48.61%，主要系发行人进一步聚焦主业，文教类板块业务逐渐压缩所致；毛利率下降了44.69%，主要系营业成本降幅小于营业收入所致。

（4）地产类：2023年1-6月，发行人地产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了34.02%、54.68%，主要系本期房地产行业有所回暖，带动公司该板块收入成本增长所致；毛利率减少了88.0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幅小于营业成本所致。

（5）港航物流类：2023年1-6月，发行人港航物流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了1565.73%、2449.41%，主要系2023年经营形势好转带动业务收入上涨所致；毛利率减少了91.64%，主要系营业成本增幅大于营业收入所致。

（6）康养类：2023年1-6月，发行人康养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降低了98.76%、98.71%，主要系医疗康养板块已整建制划转到其他省属企业，后续该部分资产将逐渐压缩清理所致；毛利率减少了40.28%，主要系营业成本降幅小于营业收入所致。

（7）旅游类：2023年1-6月，发行人旅游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587.92%、277.73%，主要系2023年上半年旅游市场需求旺盛带动业务收入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了94.48%，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幅大于营业成本所致。

（8）信息类：2023年1-6月，发行人信息类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了608.47%、1154.41%，主要系信息化市场日渐旺盛，带动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所致；毛利率减少了83.45%，主要系营业成本增幅大于营业收入所致。

##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集团承担山东省骨干水利工程投融资平台职责，发展形成水源地建设、跨区域调水、城乡供水、污水处理、设计咨询、工程施工、装备制造等水利全产业链，在各领域拥有雄厚实力和丰富经验。根据山东省政府决策部署，投资建设平原水库 38 座，占全省的 70%。拥有自主经营和特许经营水库 53 座，服务保障沿黄 1000 多万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承担山东省重大调水工程建设任务，拥有鲁南大水网等跨区域调水工程 4 个，日调水能力 195 万方。拥有供水项目 80 个，日供水 526 万方，服务城乡人口 3500 万人。拥有污水处理项目 33 个，日处理污水 130 万方。在水利设计咨询、工程施工、装备制造等领域，拥有一批省内领先企业。

集团主动参与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发展棉花等农作物种植加工、牛羊等畜产品养殖加工、温室大棚等设施农业、农村产权交易、大宗农产品交易、农产品深加工等特色现代农业。流转控制土地 800 万亩，棉花加工销售占全国总产量的 1/6，草原羊屠宰量位居全国第一，拥有山东庆云水发航天现代农业产业园、新疆喀什水发现代蔬菜产业示范园等国家级农业园区，山东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牡丹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成交额位居全国第一方阵，柠檬酸产品在欧盟高端市场占 70%以上份额，旗下水发农业集团位列 2022 中国农业企业 500 强第 37 位、农业社会化服务企业榜单第 1 位。

集团积极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抢抓清洁能源产业发展机遇，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发电装机 800 万千瓦，城乡供热面积 7000 万平方米，日供天然气 1700 万立方，旗下水发能源集团位居国内五大地方清洁能源企业行列。

集团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第一动力，目前拥有 72 家高新技术企业，21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8 家省级瞪羚企业，39 个省级研发平台，组建了山东智慧水利研究院、山东农业产业研究院、山东省多能互补产业研究院等高层次新型研发机构，10 余个项目列入省级重点研发计划，主编参编国家标准 44 项、行业标准 22 项、地方标准 37 项，专利数量持续大幅增长。

未来，水发集团将坚持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坚定不移聚焦主业加快转型，努力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做优做大水利水务板块，立足山东省骨干水利工程投融资平台战略定位，勇做山东现代水网建设和全省水利水务产业发展主力军团，全面打造国内一流的综合性水利水务领军企业。做优做特现代农业板块，围绕乡村振兴创新发展模式，着力打造一批具有重要影响的样板企业和单项冠军。做优做精清洁能源板块，聚焦风光荷储等重点领域，不断提升产业竞争实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风险：公司所属的水务行业属于市政公用行业，对经济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公司服务对象主要为企业用户，因工业用水消费的低价格敏感性，企业用户用水量与经济周期呈正相关：在经济上升期，企业用水量随企业经营扩张相应增加；在经济下降期，企业用水量相应下降。

措施：公司将加快企业产业布局和组织架构优化，通过多元化业务经营分散风险，同时控制多元化业务管理成本。

##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规范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业务、机构、人员、资产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决策的能力。

#### 1、资产方面

公司与股东在资产方面已经分开，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以及商标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所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 2、人员方面

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中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同时，公司与公司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 3、机构方面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其经营和管理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公司的办公机构和办公场所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等情况；公司股东的内设机构与公司的相应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 4、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于公司股东的账户，独立依法纳税。

#### 5、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作了具体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主要包括：

#### 1、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做出判断并实施；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不足 15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在人民币 150 万元以上（含 15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审议批准后实施。

#### 2、决策程序

（1）由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总经理，由公司总经理或者总经理办公会议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

（2）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 3、定价机制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

（1）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2）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4）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发行人内部财务制度对关联交易起到有效的规范和管理，关联交易均有协议支持，协议中予以明确债权债务关系以及结算方式（如电汇及汇票等），关联资金往来清晰规范，占用合理。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8 水发 01
3、债券代码	150810.SH
4、发行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0.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1、债券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水发 01
3、债券代码	151460.SH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8.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水发 01
3、债券代码	188081.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1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一期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水集01、21水发集团债01
3、债券代码	152973.SH、2180295.IB
4、发行日	2021年7月21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23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7月23日
7、到期日	2026年7月23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含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水发02
3、债券代码	188705.SH
4、发行日	2021年9月3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9月7日
7、到期日	2026年9月7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 水发 03
3、债券代码	188946.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水集 01、22 水发集团债 01
3、债券代码	184295.SH、2280119.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含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8081.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确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2、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代码	188705.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确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	--

债券代码	188946.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确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p>

债券代码	150810.SH
债券简称	18 水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p>

	<p>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p>
--	---

债券代码	151460.SH
债券简称	19 水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债券代码	162929.SH
债券简称	20 水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向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定向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p>3、20 水发 01 发行期限为 3+2 年期，附第三年末回售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2023 年 1 月 10 日行权后，本期债券全额回售，提前摘牌。</p>
---	---

<p>债券代码</p>	<p>152973.SH、2180295.IB</p>
<p>债券简称</p>	<p>21 水集 01、21 水发集团债 01</p>
<p>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p>
<p>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p>	<p>否</p>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1、调整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债券，附加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在债券交易场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债券，附加第 3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债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幅度的公告之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p>

<p>债券代码</p>	<p>184295.SH、2280119.IB</p>
-------------	-----------------------------

债券简称	22 水集 01、22 水发集团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调整票面利率：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在债券交易场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债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幅度的公告之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p>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8081.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

	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88705.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88946.SH

债券简称	21 水发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50810.SH

债券简称	18 水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84295.SH、2280119.IB

债券简称	22 水集 01、22 水发集团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及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51460.SH

债券简称	19 水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无

行情况	
债券代码：152973.SH、2180295.IB	
债券简称	21 水集 01、21 水发集团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及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来自陕西盛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等交易对手方的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

	设备、办公设备
在建工程	确如多水电站、引鲇入固饮水工程、山东化工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等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权、收费权、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等

##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0.37	0.82	-55.06	主要系债务工具投资减少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	1.03	1.70	-39.38	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与商业承兑汇票均降低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	1.07	-100.00	主要系应收票据融资全部兑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到期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0.50	-	100.00	主要系增加民生证券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5	14.52	74.61	主要系债务融资工具增加较多所致
开发支出	1.10	0.62	77.96	主要系研发屠宰项目、天源集团数字化平台项目（二期）等项目本期增加较多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08	4.11	47.99	主要系融资费用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09.97	36.88	-	33.54
应收账款	177.10	12.16	-	6.87
存货	126.25	3.78	-	2.99
固定资产	322.95	32.73	-	10.13
无形资产	164.79	6.10	-	3.70

在建工程	216.29	3.14	-	1.45
合计	1,117.35	94.79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09.97	-	36.88	质押借款、 票据保证 金、保函保 证金	不会产生重 大不利影响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末资 产净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发行人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 占发行人持有 子公司股权总 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青岛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3	0.26	1.02	45.00	100.00	母公司山东调水工程有限公司收购青岛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并购贷，以其 45% 股权作为质押。
合计	1.43	0.26	1.02	—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77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1 亿元，收回：0.35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5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9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六、负债情况

###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2.74 亿元和 244.9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9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7.53	24.90	76.07	148.50	60.61%
银行贷款	-	27.04	24.94	44.52	96.49	39.3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74.56	49.84	120.59	244.9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7.30 亿元，且共有 75.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88.98 亿元和 867.2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4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	-	49.55	38.33	120.64	208.52	24.04%

类债券						
银行贷款	-	84.84	83.24	289.26	457.34	52.7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6.23	8.81	163.88	198.92	22.94%
其他有息债务	-	0.07	-	2.38	2.46	0.28%
合计	-	160.69	130.37	576.17	867.2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97.30 亿元，且共有 65.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4.57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56.65	42.10	34.56	主要系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较多所致
预收款项	0.58	1.71	-66.04	主要系项目预收款、预收租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85	12.70	-69.67	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减少较多所致
租赁负债	1.13	1.63	-30.72	主要系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6.01	123.00	34.96	主要系长期应付款项增加较多所致
预计负债	0.51	0.11	389.33	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增加较多所致
其它非流动负债	0.88	0.26	242.35	主要系合同负债增加较多所致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3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3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 1.17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23.14 亿元，主要系集团本期财务费用较高所致。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 时间	一审受理 法院	标的金额 (如有)	目前所处的 诉讼程序
山东派思 新能源发展 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服务合同 纠纷	2020-06-04	山东省济 南市中级 人民法院	4,760.59 万 元	法院已受 理
北京科亿 宏华油气 技术有限 公司；香 港宏华国	水发派思 燃气股份 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 纠纷	2023-07-13	辽宁省大 连市中级 人民法院	1,437.53 万 元	一审阶段

际科技有 限公司						
葫芦岛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银 海支行	通辽市隆 圣峰天然 气有限公 司	承兑汇票 垫款清偿 纠纷	2022-10-26	葫芦岛市 连山区人 民法院	12,213.00 万元	尚未开庭
浙江省工 业设备安 装集团有 限公司	山东东莒 太阳能科 技有限公 司、临洮 县东莒太 阳能科技 有限责任 公司	施工合同 纠纷	2020-12-18	甘肃省高 级人民法 院	1,826.31 万 元	二审审理 中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997,413,369.87	10,646,840,121.7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41,305.56	81,976,77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2,956,177.15	169,841,051.84
应收账款	17,710,480,412.22	15,967,554,445.02
应收款项融资	-	106,728,755.63
预付款项	5,174,852,187.13	5,790,433,231.2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2,357,808,237.72	11,282,573,675.3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71,376,725.71	133,970,362.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2,624,898,411.47	14,517,314,787.25
合同资产	4,959,735,739.95	4,864,149,957.2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8,771.71
其他流动资产	1,434,222,155.13	1,393,729,288.01
流动资产合计	65,399,207,996.20	64,821,160,861.2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12,000,000.00	1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83,756,924.49	2,243,971,855.42
长期股权投资	1,080,745,306.01	947,683,54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60,720,692.89	5,118,142,172.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5,055,065.41	1,451,806,533.51
投资性房地产	528,750,390.06	554,169,544.63
固定资产	32,295,356,923.55	32,496,811,166.43
在建工程	21,628,718,676.13	20,925,834,66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87,908,119.56	166,027,092.48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78,881,088.04	704,426,540.60
无形资产	16,478,754,613.74	16,630,715,547.19
开发支出	110,327,338.88	61,995,579.18
商誉	4,190,590,722.47	4,190,590,722.47
长期待摊费用	607,537,361.69	410,523,37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288,121.25	776,168,70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62,684,787.58	6,235,259,110.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01,076,131.75	93,024,126,155.65
资产总计	159,900,284,127.95	157,845,287,016.8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503,848,546.53	15,583,841,466.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664,500,427.12	4,209,612,890.51
应付账款	12,128,621,195.28	12,080,854,881.47
预收款项	57,983,312.46	170,719,421.31
合同负债	6,252,844,290.95	5,928,034,48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11,090,373.60	602,700,552.17
应交税费	1,021,381,882.65	1,416,448,647.88
其他应付款	8,534,639,585.12	7,356,700,988.0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370,216,415.91	91,891,467.8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03,273,902.77	17,377,875,324.01
其他流动负债	385,131,179.58	1,269,933,690.42
流动负债合计	63,663,314,696.06	65,996,722,344.47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29,855,782,678.58	29,128,395,932.87
应付债券	12,064,287,871.49	14,507,007,976.5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12,985,023.94	163,087,432.05
长期应付款	16,600,908,838.87	12,300,404,236.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51,439,269.17	10,512,089.69
递延收益	678,416,760.03	776,075,75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5,859,954.31	811,656,333.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909,631.23	25,678,631.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67,590,027.62	57,722,818,389.81
负债合计	123,930,904,723.68	123,719,540,734.2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16,850,761.81	5,205,7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47,100,000.00	1,386,987,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9,749,238,946.51	8,631,227,041.6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1,655,954.28	-33,812,907.29
专项储备	100,484,133.34	104,257,915.58
盈余公积	987,170.48	987,170.48
一般风险准备	14,655,073.97	6,977,265.00
未分配利润	-513,958,026.34	-572,224,98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53,702,105.49	14,730,174,495.49
少数股东权益	19,715,677,298.78	19,395,571,787.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969,379,404.27	34,125,746,282.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900,284,127.95	157,845,287,016.85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74,982,754.86	363,898,950.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202,695,297.55	1,072,420,964.9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4,778,488.48	29,665,583.49
其他应收款	28,946,075,466.70	27,392,635,337.9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174,750,000.00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602,530.57	11,813,031.50
流动资产合计	32,349,134,538.16	28,870,433,868.54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056,894,300.00	1,056,894,3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357,635,693.52	12,056,135,693.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8,141,330.90	3,918,141,330.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200,298.21	6,776,824.52
在建工程	5,418,150.77	5,418,150.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9,592,349.61	21,281,325.94
开发支出	13,644,900.00	11,618,530.00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948,624.72	3,593,22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47,129.38	6,247,12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94,722,777.11	17,086,106,513.47
资产总计	50,743,857,315.27	45,956,540,382.0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924,999,915.00	2,577,193,442.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94,801,070.40	279,946,070.40
应付账款	5,258,354.98	14,102,839.75
预收款项	10,979,341.67	500,000.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525,174.58	1,310,146.64
应交税费	2,946,872.01	973,818.31
其他应付款	18,382,926,178.62	17,589,505,870.04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14,531,033.34	9,631,231,924.63
其他流动负债	15,341,794.08	-
流动负债合计	31,253,309,734.68	30,094,764,112.0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550,180,000.00	603,500,000.00
应付债券	7,606,557,545.26	9,054,833,839.81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902,016,219.18	407,4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58,753,764.44	10,065,813,839.81
负债合计	43,312,063,499.12	40,160,577,951.8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16,850,761.81	5,205,7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97,099,999.00	436,987,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427,080,641.23	309,068,736.3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87,170.48	987,170.48

未分配利润	-110,224,756.37	-156,856,476.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31,793,816.15	5,795,962,43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743,857,315.27	45,956,540,382.01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234,100,834.73	34,521,651,648.51
其中：营业收入	35,234,100,834.73	34,521,651,648.5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5,425,554,250.63	34,757,151,737.38
其中：营业成本	31,629,462,635.29	30,579,283,109.0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89,867,309.78	227,764,205.85
销售费用	236,335,855.09	261,172,897.45
管理费用	1,169,444,708.33	1,403,815,356.96
研发费用	327,052,396.22	348,288,935.67
财务费用	1,873,391,345.92	1,936,827,232.37
其中：利息费用	1,921,970,644.70	2,063,428,335.30
利息收入	317,598,069.44	659,065,723.35
加：其他收益	289,481,821.18	266,526,52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712,745.18	173,783,802.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41,389.9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48,777.55	-5,124,879.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84,085.57	-9,839,433.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042.44	913,631.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254,890.82	190,759,558.04
加：营业外收入	60,881,245.24	87,351,766.58
减：营业外支出	29,690,648.59	50,661,33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445,487.47	227,449,985.35
减：所得税费用	118,428,817.44	122,575,362.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16,670.03	104,874,622.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16,670.03	104,874,622.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8,332.77	-11,536,444.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865,002.80	116,411,066.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857,003.05	-162,820,874.4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843,046.99	-160,732,655.7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843,046.99	-160,732,655.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843,046.99	-160,732,655.79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86,043.94	-2,088,218.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40,333.02	-57,946,252.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691,379.76	-172,269,100.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851,046.74	114,322,847.97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715,072.94	660,471.69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119,066.93	970,696.34
销售费用	181,564.15	-
管理费用	37,472,254.94	52,378,460.72
研发费用	182,857.34	3,266,094.60
财务费用	30,574,442.53	458,611,085.12
其中：利息费用	668,078,593.67	504,931,650.39
利息收入	631,329,571.43	56,713,966.10
加：其他收益	500,000.00	57,649.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84,887.05	-514,498,215.19
加：营业外收入	9,453,459.89	-
减：营业外支出	666,068.92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472,278.02	-514,498,215.1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72,278.02	-514,498,215.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472,278.02	-514,498,215.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472,278.02	-514,498,215.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30,799,092.67	33,491,996,709.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093,119.20	917,408,705.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807,020.41	3,404,971,60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32,699,232.28	37,814,377,01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40,668,140.66	28,695,967,548.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3,059,593.74	1,413,559,32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800,718.01	1,093,919,036.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987,709.68	4,367,353,47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18,516,162.09	35,570,799,39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183,070.19	2,243,577,623.2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2,623,631.63	1,922,996,996.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34,898.91	155,398,92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25,256.13	141,220,978.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043,700.40	7,887,631.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498,703.61	718,299,13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3,926,190.68	2,945,803,67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3,688,681.17	3,327,198,83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46,924,492.19	2,036,134,985.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13,100.00	284,624,132.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467,514.71	373,885,40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067,588.07	6,021,843,35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41,397.39	-3,076,039,684.7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3,057,827.87	1,391,626,096.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3,057,827.87	1,040,157,821.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42,897,265.73	24,994,785,952.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7,298,221.40	5,311,000,30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63,253,315.00	31,697,412,350.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44,846,435.40	21,292,301,356.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3,597,784.82	3,265,795,139.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611,512.69	4,796,691,88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64,055,732.91	29,354,788,37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197,582.09	2,342,623,974.6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3,999,457.39	16,037,883.5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127,238,712.28	1,526,199,79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2,142,882.58	5,483,499,502.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309,381,594.86	7,009,699,298.99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0.00	409,2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826.63	1,071,412.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0,047.97	14,708,97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0,874.60	16,189,58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87,337.21	29,974,889.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72,590.98	22,910,68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5,533.91	9,522,77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5,107.15	18,351,42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70,569.25	80,759,77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19,694.65	-64,570,190.1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2,870,215.04	7,138,035,04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2,870,215.04	7,138,035,04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9,776.00	781,2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1,5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4,010,691.66	7,566,911,99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6,190,467.66	7,573,693,2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320,252.62	-435,658,228.8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6,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08,301,290.67	4,313,532,874.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4,938,460.11	7,130,286,22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53,239,750.78	11,520,219,102.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40,120,113.51	5,815,215,86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0,302,565.99	1,382,088,474.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7,432,115.83	3,339,440,17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67,854,795.33	10,536,744,50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384,955.45	983,474,59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645,008.18	483,246,17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898,950.67	133,671,318.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543,958.85	616,917,494.57

公司负责人：刘志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商龙燕

